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银行")签署的销售协议,自2024年11月29日起,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银行"同 e赢"平台为销售机构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新增销售基金名称及代码 自2024年11月29日起,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的开户业务及 下表中基金产品的申购、赎回、定投、转换等业务。

	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定投 业务	转换 业务	费率 优惠
Ī	1	003034	平安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A	是	是	是
	2	003465	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A	是	是	是
	3	010208	平安日増利货币市场基金B	否	否	是
	4	012470	平安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C	是	是	是

注:同一产品各份额间不能相互转换。

、重要提示

一、星安提示 1、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。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,约定每期 扣款时间,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,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 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。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 为准,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,具体最低扣款金 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。

2、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《基金合同》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 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《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 则说明的公告》。

三、费率优惠

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、转换上述基金,享受费率优惠,优惠活动解释 权归销售机构所有。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。本公司对其申明费率、定期定额申购券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,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,本 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,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,以销售机构的 活动公告为准,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。
四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1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95566

网址:www.boc.cn

2、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400-800-4800

図址:fund.pingan.com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在了解产品情况 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,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9日